

建设部关于同意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为“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”的函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0/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10134.htm 建设部关于同意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为“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”的函（建住房函[2007]68号）广东省建设厅：经你厅申报的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《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申报表》《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可行性报告》收悉。经论证、研究，同意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住宅产业联盟型“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”。你厅要按照《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试行办法》（建住房〔2006〕150号）要求，组织有关部门积极落实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《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可行性报告》提出的总体目标和具体工作，加强指导和管理，确保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的顺利实施，为加快推进住宅产业化，引导住宅建设方式转变发挥示范作用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